

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暨附設國中部
一一三學年度第一學期學雜費及代收代辦費收費明細表

學程類別	年級	學費 (適用高中職全面 免學費方案補助)	雜費	家長 會費	冷氣使用 及維護費	學生團體 保險費	預收 書款	電腦 使用費	中文 檢定	多益普及 英檢測驗	外師線上及實 體英語課程	TOEFL Junior英檢費 用	數位學生證 安全系統簡 訊管理費用	制服費		合計		備註	
														男	女	男	女		
綜合	高一	—	4,620	100	700	200	5,530	550					—	260	6,900	6,720	18,860	18,680	※預收書款：依據學生實際領取書籍多退少補
學術	高二	—	4,900	100	700	200	5,240	—					—	260		—		11,400	
專門	高二	—	4,900	100	700	200	5,340	—	—	—	—	—	—	260		—		11,500	
學術	高三	—	4,900	100	700	200	5,290	—					—	260		—		11,450	
專門	高三	—	4,900	100	700	200	5,390	—					—	260		—		11,550	
國中部	國一	—	30,113	100	700	200	3,257	—	700	1,100	1,800		—	260		—		38,230	
	國二	—	30,113	100	700	200	3,357	—	700	—	1,800		—	260		—		37,230	
	國三	—	30,113	100	700	200	3,357	—	700	—	—	1,500	—	260		—		36,930	

註：(1)高中部 註冊學費依113年8月5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135402788B號函辦理

(2)高中部 註冊雜費及代收代辦費依教育部113年7月16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135402789B號函辦理。

(3)國中部 註冊學雜費暨各項代收代辦費依彰化縣政府113年5月21日府教國字第1130192978號函辦理。

(4)學生團體保險依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7月22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135803714A號公告辦理。

(5)教育部補助私立高中(職)學校學生「免學費」說明：

※112學年度第2學期起，本校學生皆有教育部「免學費」補助資格，不需額外申請，每學期補助金額 25,400元。

唯須注意：「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費實施要點」第2點規定，學生因重讀、轉學或復學後，依其條件申請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辦法第4條附表一或附表二之學費補助額度優於原學期已申請之學費補助者，得就扣除原學期學費補助額度後之差額申請補助。

※各年級學雜費：

高一	適用私立高中(職)免學費方案	學費：0 + 雜費：4,620 = \$4,620 (高一)
高二、三		學費：0 + 雜費：4,900 = \$4,900 (高二、三)